

企業管理學系【碩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〔10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【990326 系務會議通過】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組織理論與管理	必	3	3				
策略成本管理	必	3		3			須先修會計學
行銷管理	必	3	3				
人力資源管理	必	3	3				
作業管理	必	3	3				
財務管理	必	3	3				
多變量分析	群	3	3				} 二選一
管理科學模式與應用	群	3	3				
國際企業管理	必	3		3			
策略資訊管理	必	3		3			
企業政策	必	3				3	
合計	必	30					
最低畢業學分：48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							
1. 大學時期應修習會計學(至少六學分)及統計學且成績及格；否則應於入學第一學期補修完畢。							
2. 非本系開設語文相關課程，需經論文指導教授同意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數。							
3. 修課及 <u>英語畢業標準之檢定</u> 依本系「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							

系辦公室電話：分機 87074